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125) in EDB(SB)AL/3/17 II　　電話 Telephone: 3509 8504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 Fax Line: 2573 3467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工務小組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盧慧欣女士)

盧女士：

工務小組委員會
2018 年 1 月 17 日會議
補充資料

352EP－長沙灣東京街 1 所設有 30 間課室的小學

在 2018 年 1 月 17 日的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要求政府在財務委員會審議 **352EP** 號工程計劃前提供下列補充資料：

工程計劃自教育局推出 2014 年度第四次校舍分配工作起的前期工作的詳情及工序

教育局在 2014 年 10 月推出 2014 年度第四次校舍分配工作，公開邀請辦學團體申請位於長沙灣東京街擬建之小學校舍作重置用途。按既定程序詳細審視所有申請及完成有關校舍分配工作後，教育局在 2015 年 10 月公布分配該擬建小學校舍予白田天主教小學。

在公布校舍分配結果後，教育局及建築署一直就建校工程計劃的細節安排，與學校及其辦學團體磋商和跟進，主要工作概述如下：

時期	工作
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底	● 教育局及建築署與辦學團體及學校緊密聯繫，並透過學校諮詢老師及家長的意見，就新校舍各項教學設施的詳細安排進行設計，過程中盡量配合學校要求，就設計細節進行反覆修改。 ● 教育局於 2016 年 6 月向地政總署申請將東京街預留建校用地正式撥交教育局作小學發展。就此，相關部門就該撥地安排進行地區諮詢，並沒有收到反對意見。
2017 年 1 月至 5 月	● 教育局及建築署與辦學團體及學校落實新校舍詳細設計並計算工程計劃的預計所需費用。 ● 教育局在 2017 年 1 月 10 日就建校工程計劃諮詢深水埗區議會，獲區議會支持。 ● 教育局在 2017 年 5 月 15 日就建校工程計劃諮詢教育事務委員會。委員會支持計劃，並同意向工務小組委員會提交工程計劃撥款申請。
2017 年 6 月至 7 月	● 教育局在 2017 年 6 月就該建校工程計劃撥款申請向工務小組委員會提交了 PWSC(2017-18)10 號文件，惟該文件未能在 2016-17 年度立法會會期內的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上討論。
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 月	● 教育局在 2017 年 11 月再就該建校工程計劃撥款申請向工務小組委員會提交 PWSC(2017-18)24 號文件。委員在 2018 年 1 月 17 日的會議上討論該文件，並建議把

時期	工作
	工程計劃撥款申請提交財務委員會審議。
2018 年 2 月至 2021 年第二季	● 如工程計劃的撥款申請可在 2018 年 2 月獲財務委員會批准，建築工程會在 2018 年第三季展開，並在 2021 年第二季完成。工程計劃的建築期預計約 33 個月，當中已考慮所有建築活動，包括打樁、上蓋、綠化和外部工程等所需要的時間。教育局及建築署會密切監管建校工程計劃的進度，以期盡快完成工程。

<u>擬議新建校舍的停車場範圍興建上蓋以裝置光伏系統，所涉及成本的粗略估算</u>

如在擬議新建校舍的停車場範圍興建上蓋，並裝置太陽能光伏板，上蓋部分將會覆蓋校車上落客位、私家車/的士上落客位及部份私家車停車位，估計所需的成本(包括地基、上蓋結構、基本機電設施及太陽能光伏板)合共約為1,200萬元(按2017年9月價格計算)。由於裝置在停車場上蓋的太陽能光伏板位處低位，陽光會被附近的建築物遮擋，再加上興建上蓋之額外費用，其效益遠比裝置在課室大樓天台為低。

教育局局長

(陳吳婷婷 陳吳婷婷 代行)

副本送：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經辦人：何立基先生)
建築署署長 (經辦人：王志亮先生)

2018 年 2 月 2 日